汕头市濠江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（公示稿）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**项目名称：**汕头市濠江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

**实施范围：**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范围为濠江区全区，总面积171.24平方公里，涉及礐石街道、河浦街道、广澳街道、达濠街道、滨海街道、玉新街道、马滘街道等7个街道。

**规划期限：**2024年7月至2027年12月（具体以实施方案批复时间为准）。

**实施规模：**濠江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子项目总规模，总面积为666.2181公顷。

**二、整治目标**

濠江区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立足于全区高质量发展，紧紧围绕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及深入推进“绿美广东生态建设”“绿美汕头生态建设”的决策部署，按照濠江区“1+6+5+N”的工作要求，瞄准争创“百千万工程”示范区的目标，重点支撑包括海上风电主导产业延链成群、园区平台扩容提质增效、推动城乡“硬软”双联通、推进“七个一”公共服务建设、加快“一带一主题”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、扎实推进绿美濠江生态建设等6项重点任务。通过优化土地资源配置，建立与国土空间规划体系衔接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体系，构建“整治格局—整治项目”传导的整治格局，系统推进农用地整理、建设用地整理、乡村生态保护修复、乡村风貌提升、产业布局和引入以及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，进一步强化对重大平台、重大项目要素供给，有序优化“三区三线”、三生空间格局，打造具有濠江区特色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模式，为支撑乡村振兴战略和“百千万工程”落地实施创造新空间、释放新动能。

**三、工作内容**

本次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涉及六项工作，分别为农用地整理、建设用地整理、乡村生态保护和修复、乡村风貌提升及历史文化保护、产业导入、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建设，拟打造一批集中连片良田、建设一片产业集聚平台与品质集中村居、营造一方优美生态。按照系统梳理谋划-实地调研走访-指导镇街上报-筛选整合梳理-重点对接辅导的工作步骤，上下联动、整合优化形成18个子项目，涉及礐石街道、河浦街道、广澳街道、达濠街道、滨海街道、玉新街道、马滘街道等7个街道，整治面积共666.2181公顷，总投资（含政府专项债，未含债券利息）48.87亿元，预计项目实施后，新增耕地面积达122.0183公顷，新增耕地面积比例为7.41%。

**农用地整理：**突出耕地“三位一体”保护，适应发展现代农业和规模经营需要，积极推进农用地整治，促进耕地集中连片，进一步提高土地规模化水平，增加耕地数量，促进耕地结构优化和治理提升，保护粮食安全。积极开展补充耕地项目，对水源充足、水质较好、地势较为平坦的区域进行开发，增加全区耕地总量，形成连片规模化耕地，提升耕地产出效益。此外，对区域内现有连片耕地进行质量提升，通过田块调整、田面平整和田埂砌筑等工程以及配置相应灌溉渠道，对农用地实施提质改造，提升耕地粮食产能。整治期内，计划开展补充耕地项目1个，建设规模为125.4809公顷，预计新增耕地115.1333公顷；开展农田综合整治项目1个，建设规模为56.1958公顷，预计新增耕地2.7567公顷；开展百亩方文旅综合整治项目1个，建设规模73.3584公顷，预计新增耕地4.1283公顷。通过开展农用地整理，预计新增耕地面积为122.0183公顷（实际新增以最终项目验收为准）。

**建设用地整理：**合理推进建设用地整治工作，优化建设用地空间布局，提升土地利用效率，节约集约用地。开展建设用地整理，以完善农村土地空间布局、改善人居环境和提升土地利用率为主要改造方向，营造乡村美丽、城乡整体协调的风貌。整治期内，计划开展划留用地入园项目1个，建设规模为31.9333公顷，开展留用地改造服务产业园区配套项目1个，建设规模为2.2218公顷。通过对留用地进行盘活利用和升级改造，保障项目落地，节约集约利用建设用地，使城乡用地布局更合理。

**生态保护修复：**坚持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，通过开展矿山修复治理、流域治理、城乡绿化美化等工作，解决生态功能退化问题，促进生态品质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提升整治期内，拟开展矿山修复项目2个，治理面积42.1430公顷，开展森林质量提升项目2个，治理面积300.9000公顷；开展流域治理项目2个，整治范围37.47公里；开展红树林修复项目2个，整治范围13.5500公顷。。

**乡村风貌提升及历史文化保护：**打造村庄集中的和美乡村。扎实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，推进农房管控和风貌提升。整治期内，拟开展乡村振兴示范带项目1个，内容包括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带、山海一色城乡融通示范带、智慧低碳侨风人文示范带等三条高质量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。

**产业导入：**为集约节约利用好建设用地，在优化产业布局、增加产业用地规模的同时，保证建设用地总规模不增加。引导管好用好留用地、产业用地，创新模式鼓励复合利用留用地。整治期内，拟开展“工改工”项目2个，总规模达16.5884公顷。

**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：**结合实际情况和项目需求:计划建设一批交通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设施，统筹保障项目区域设施配套，为区域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。整治期内，计划开展生活污水治理项目1个、堤岸加固项目1个，总规模达3.8465公顷。

**四、公示周期**

2025年1月22日起至2025年1月28日。